附件7

**庙桥小学副班主任考核方案**

为更有效地加强班级管理，形成“全员育人”的良好氛围，充分发挥副班主任对学生思想道德教育、班级管理中的作用，调动副班主任工作的积极性、主动性、创造性，促进班级管理工作的制度化、规范化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1. **副班主任聘任的条件和方法**：

1、在岗的工作上有爱心、负责任、肯奉献的非班主任均可书面申请副班主任工作。

2、副班主任的聘任实行个人申请的办法，由学生中心统筹进行安排，经考核领导小组审议后执行。（原则上副班主任是上本班课的任课老师。）

**二、副班主任工作职责：**

1、积极协助班主任按照《中小学班主任工作规定》和《小学生德育纲要》的要求全面开展班级管理工作，努力使班级成为奋发向上、团结文明、勤学守纪的良好集体。

2、主动关心和了解学生思想动态、学习状况、生活状况，协助班主任做好学生思想工作。做好小干部培养和学困生、品德障碍生的思想转化工作，做好安全防护工作。

3、班主任不在时及时顶替上岗，全面负责班级的日常工作。

4、与班主任共同做好家长会、家访等工作，协助班主任处理好家校矛盾、家长间的纠纷以及校园伤害事故的善后问题，努力形成教育合力。

5、严格落实学校（学生）安全事故责任制，熟悉掌握校园安全应急预案，及时按程序处理班级中的偶发事件，对重大安全事故及时上报学校相关部门。

6、主动帮助班主任做好与任课教师的联系协调工作。

7、配合班主任做好缺席学生的追踪、联系工作，发现学生身体不适或者出现学生伤害事故等，及时与班主任老师分工，做好联系家长或送医院治疗等工作。

8、组织好学生午间休闲活动。正、副班主任协商好先后吃饭然后进班组织学生读书或自习。（疫情期间错峰吃饭除外）

9、学期末，协助班主任完成学生学籍管理工作，完成学生的电子学籍管理系统的信息输入工作，包括基本信息、学习成绩、操行评语、出勤情况、奖惩事项、健康状况等。

10、各种集体活动必须和班主任一起全程参与，如升旗仪式、入队仪式、社会实践活动、体育节、艺术节、科技节等。

**四、考核办法**

根据考核内容，每月对副班主任进行月考核，满分为100分，得分达80分以上为合格，80以下为不合格。在合格的基础上，各年级评出20%副班主任为一等奖，考核得220元；40%为二等奖，考核得200元；40%为三等奖，考核得180元。考核流程：（1）副班主任进行自评。（2）年级组长、班主任进行评估。（3）由学生中心汇总校长室、各条线负责人、年级组长平时的观察记录，各班主任的反馈，对副班主任进行综合考核。

**五、考核内容及评分标准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考核项目 |  | 分值 | 要求 | 评分标准 |
| 履行职责 | 思想教育 | 10 | 能密切配合班主任做好学生的思想品德教育工作。 | 积极主动者得10分。 |
| 组织活动 | 10 | 学校组织学生集会、社会实践活动、大扫除等大型活动时，能与班主任一起共同组织管理。 | 无故迟到或早退一次扣2分，无故缺席一次扣5分。 |
| 日常管理 | 20 | 协助班主任抓好班级日常管理工作。期初能配合班主任做好开学报名工作，期末能配合班主任完成结束工作等。如遇班主任外出学习或请假时，要代理班主任认真履行班主任职责。能认真负责地完成好学校布置的其他临时性工作。 | 积极主动参与者得10分，能认真完成好班级日常管理工作，得10分。  负责指导本班学生日常打扫包干区工作，教师值日、红领巾监督岗检查班级包干区扣分的，一次扣2分，直到本项扣完为止。  不履行代班主任职责的，一次扣3分。 |
| 集体活动 | 5 | 每次学校组织的大型集会活动等都积极参与，协助班主任保护好学生安全。 | 全程参与者得5分，无故缺席一次扣1分。 |
| 课间操 | 5 | 协助班主任组织好课间操活动 | 无故每少带一次扣1分。 |
| 午间管理 | 15 | 协助班主任认真做好学生中午用餐、午间自主学习等管理工作。 | 午餐时，能做好与班主任的交接工作，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及时到班管理学生。无故少到班级一次扣1分，直至0分。  （以行政、老师值日记载检查为准。） |
| 安全工作 | 15 | 协助班主任认真抓好安全教育工作。 | 积极主动参与、关心者得10分。 |
| 家校联系 | 5 | 经常与学生家长进行沟通，每学期至少走访2户以上。 | 每少走访一户扣2分。 |
| 物品发放 | 5 | 协助班主任认真做好各种学生书籍、簿册、报刊等的发放工作。 | 积极主动参与者得5分。 |
| 师表形象 | 10 | 为人师表，仪表端庄，谈吐文明，举止文雅，处事公正，以身作则，树立良好的教师形象。 | 达标者得10分。 |

**六、几点说明**

1.副班主任工作如有以下情况之一者，学校将不发放副班主任津贴。

（1）工作马虎，学生、家长意见大的；

（2）有体罚或变相体罚学生的；

（3）副班主任工作考核不合格的；

（4）擅自向学生收费或利用收费谋取私利的；

（5）有向家长索要钱物现象的；

（6）带班时班内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故的；

（8）不服从学校安排而影响学校工作的。

2.副班主任工作考核成绩将作为评选校优秀德育工作者的主要依据。

**七、本方案经教代会讨论通过后实行。**